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在任何司法權區構成任何表決或批准的招攬。



香港國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WINFO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榮豐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

**聯合公佈
委任董事、
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茲提述香港國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要約方」)與榮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六日聯合刊發之聯合公佈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聯合刊發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董事委任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 (i) 委任陳猛先生、麥天生先生及原立民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委任李豐茂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
- (iii) 委任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原立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委任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豐茂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於此委任後，鍾斌銓先生、鍾燦榮先生及李豐茂先生將為董事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陳以海先生（主席）、梁永寧先生、郭三溢先生、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組成。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梁永寧先生（主席）、陳以海先生、鍾斌銓先生、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組成。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郭三溢先生（主席）、陳以海先生、鍾斌銓先生、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組成。

新任董事各自的履歷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陳猛先生（「陳先生」），43歲，現任吉林新天地投資有限公司及長春新天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吉林龍信資產管理公司的總經理。在此之前，彼為中國石油集團長春辦事處財務部的負責人

本公司已與陳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本公司細則（「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陳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陳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陳先生並無於本

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麥天生先生(「麥先生」)，59歲，現任Asia Fashion Holdings Limited(「Asia Fashion」)的行政總裁及執行主席。在此之前，麥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於新加坡凱利板上市的信天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麥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擔任另一家於新加坡主板上市的LottVision Limited的財務總監。麥先生持有英國謝菲爾德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註冊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本公司已與麥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麥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麥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麥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麥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原立民先生(「原先生」)，56歲，最近已辭任Asia Fashion的非執行董事及主席。Asia Fashion目前於星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主要從事中國新型建材的設計、製造及銷售。原先生亦擔任美國億泰證券有限公司的高級業務分析師，於資本、投資及財務分析方面擁有逾30年的寶貴經驗，曾處理超過15項中國上市及集資項目。彼曾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中國航天部CAD公司的總經理，亦曾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五年擔任北京市政府金融辦分析師。原先生於北京理工大學畢業，並取得財政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原先生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原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8,00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 原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 於過去三年內，原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 原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非執行董事

李豐茂先生(「李先生」)，46 歲，為企業家，專注於投資控股及管理主要分佈在中國吉林省的多家企業，涵蓋鐵路運輸及物流、採礦及提煉、自然資源、房地產開發、銀行及融資租賃等業務。李先生持有中國吉林大學頒發的哲學博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李先生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李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 10,000,000 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 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 於過去三年內，李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 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梁先生」)，51 歲，自二零零一年起加入潘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目前為其執業董事。梁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起分別於中青基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2) 及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12) 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梁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起擔任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0) (一間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並獲得會計專業文憑。梁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獲得英國布拉德福德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梁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梁先生擁有超過25年會計、審計和財務管理經驗。

本公司已與梁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梁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40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梁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梁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

李景波先生，44歲，於金融業擁有逾20年經驗。李景波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獲委任為富友證券經紀有限責任公司的證券事務部經理。李景波先生曾擔任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上交易部的副總經理，其後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九月成為上海分支的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擔任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李景波先生獲委任為安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的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擔任安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已與李景波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李景波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36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李景波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李

景波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李景波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

田中茂樹先生(「田中先生」)，51歲，現任T&C XTF Japan, Inc.的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一年八月起服務T&C集團，並擔任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田中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分別於Mizuho Securities Co., Ltd、里昂證券東京公司及東海東京證券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已與田中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照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田中先生將有權享有總金額為360,000港元的年薪，年薪乃參照現行市況及其於本集團的職能及職責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i)田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田中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董事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i)田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權益。

田中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概無有關各新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各新任董事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次機會熱烈歡迎各新任董事加入本公司。

香港國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李豐茂

承董事會命

榮豐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

鍾斌銓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鍾斌銓先生、鍾燦榮先生、鍾惠卿女士、陳猛先生、麥天生先生及原立民先生；及(ii)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豐茂先生及(iii)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以海先生、郭三溢先生、梁永寧先生、梁寶漢先生、李景波先生及田中茂樹先生。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要約方、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彼等任何一方之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佈內所表達之意見(要約方、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彼等任何一方之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方之唯一董事為李豐茂先生。

要約方之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賣方及彼等任何一方之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佈內所表達之意見(本集團、賣方及彼等任何一方之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